

证券代码：872720

证券简称：赫尔墨斯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仲承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492,826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8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近期公司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提请变更审计机构的函》。函内提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与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大华国际”）”签署协议：北京大华国际将整体吸收从大华转出的服务团队，原负责公司服务的合伙人及其管理的专业团队即将转入北京大华国际”。

鉴于前述情况，综合考虑审计团队胜任能力、审计工作连续性等多方因素公司拟变更北京大华国际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是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整体审计的需要，不存在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的情形。

北京大华国际相关介绍，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发布的《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492,8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